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文件形式发出。

(三) 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 10 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(四)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

(五)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同先生主持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同意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19 年第二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同意《2019 年第二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MADELYN LORRAINE FITZPATRICK 被动离职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公司拟对 MADELYN LORRAINE FITZPATRICK 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,600 股，以回购价格 6.64 元/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9 日